

# 農業用地作農業設施容許使用申請書

年 月 日

受文機關：嘉義縣六腳鄉公所

申請事項：申請人因經營農業需要，擬申請設置農作產銷設施、林業設施、自然保育設施、水產養殖設施、畜牧設施、綠能設施，依據「申請農業用地作農業設施容許使用審查辦法」第四條規定填具本申請書，並檢附相關文件，請惠予同意。

土地標示	鄉 鎮 區							合 計
	地 段							
	小 段							
	地 號							
	面積 (m <sup>2</sup> )							m <sup>2</sup>
	使用分區							
	編定類別							
	土地所有權人							
土地使用現況	本筆土地							
	鄰接土地							
申請農業設施之使用細目、面積、高度及樓層	設施細目名稱							
	面積 (m <sup>2</sup> )							m <sup>2</sup>
	高 度							
	樓 層							
建造材料或結構								

申請人：

(簽章) 代理人：

(簽章)

國民身分證  
(營利事業)統一編號：

住址：

住址：

電話：

電話：

**嘉義縣六腳鄉公所申請農業用地作農業設施容許使用案件審查簽辦單**

申請人	申請許可 使用細目			收件日期 及收文文號	年 月 日	號		
土地座落	嘉義縣	六腳鄉	段 地段 小段	地號	使用分區及 用地編定類 別	區 用地	申請使 用面積	平方公尺
審 查 ( 查 證 ) 項 目				審 查 意 見		審 查 人 簽 章		
農 業	1	應檢附之文件齊全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理由：				
	2	申請人為土地合法使用人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理由：				
	3	所提設施及經營計畫確實為農業使用及其經營生產所需(註三-1)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理由：				
	4	申請農業設施無本辦法第6條規定不同意之情形(註三-2、3)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理由：				
水 利	5	屬自來水水質水量保護區且無不得新設事項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理由：				
	6	不影響鄰近農地灌溉排水設施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理由：				
	7	不在河川、海堤區域及水道治理計畫線範圍內管制使用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理由：				
	8	申請水產養殖設施之養殖池或水禽飼養用水池，依水利法規定應檢附水權登記者，經檢附水權登記或合法用水證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理由：				
	9	申請設施位於嚴重地層下陷地區且有抽水汲水行為，依水利法規定應檢附水權登記者，經檢附水權登記或合法用水證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理由：				
環 保	10	申請設施如有環境污染源，其事業廢棄物之處理及再利用計畫可行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理由：				
	11	不需辦理環境影響評估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理由：				
	12	非屬公告之土壤、地下水污染控制場址、整治場址及土壤、地下水污染管制區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理由：				
	13	屬飲用水水源水質保護區及飲用水取水口一定距離且無不得新設事項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理由：				
地 政 都 計	14	申請用地符合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用地編定類別之使用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理由：				
		申請用地符合都市計畫土地使用管制規定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理由：				
工 務	15	申請用地得作為建築使用之土地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理由：				
	16	申請用地不妨礙現有道路之通行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理由：				
	17	申請農業設施依建築法第4條及第8條規定，應否申請建築執照		<input type="checkbox"/> 得免申請建築執照 <input type="checkbox"/> 應申請建築執照				
水 保	18	非屬特定水土保持區管制事項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理由：				
綜 合 審 查 意 見	1、( ) 審查事項符合，准其所請。 2、( ) 審查有應補正事項，退還申請人補正。 補正事項： 3、( ) 審查事項不符合，應予駁回。 理由：							
	承辦人		課 長		鄉 長			

註一：使用土地如屬森林區應加會林務機關；風景區或風景特定區經營管理範圍內，應加會觀光旅遊機關（單位）；原住民保留地範圍內，應加會原住民保留地管理機關；位於農田水利會灌溉區域，應加會當地農田水利會；申請土地如屬國家公園範圍者，應請國家公園管理機關表示意見。註二：“審查意見”欄中，務請勾選「符合」或「不符合」，倘為「不符合」請敘明理由。

嘉義縣六腳鄉公所申請農業用地作農業設施容許使用案件會勘紀錄表

一、申請人：

二、申請容許使用項目：

三、土地座落： 段 小段 地號

四、會勘時間：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五、會勘單位、人員及會勘意見：

會 勘 單 位	會 勘 意 見	會 勘 人 員
建 設 課		
民 政 課		
清 潔 隊		
嘉南農田水利會		
農 業 課		

會勘結論：

## 農業設施容許使用切結書

本人申請嘉義縣六腳鄉            段            地號，作農業設施容許使用（細目名稱：            ）將確實遵守規定使用，日後如有違規情形，除願負法律責任外，無條件同意由原核發機關廢止該容許使用同意書及經營計畫書等，並以違反區域計畫法、都市計畫法、建築法等相關法規論處，絕無異議。

此      致

嘉義縣六腳鄉公所

立切結人：

身分證字號：

住址：

電話：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 申請農業用地作農業設施容許使用經營計畫

參考範例

## 一、設施名稱。

網室。

## 二、設置目的。

現況已有種植葡萄，擬改栽培網室葡萄之用。

## 三、生產計畫。應敘明作物種類、生產週期、預估產量及行銷通路等。

種植葡萄，有巨峰葡萄及蜜紅葡萄 2 種品種，這一、二年因 3~4 月梅雨及 6 月早颱風、豪大雨嚴重影響收成，故擬改以網室栽培方式，避免豪雨影響花芽分化及造成落果情形。

夏果 6 月底~7 月初採收、冬果 12 月底~1 月初採收，一年二收。

每期產量約收 15000 公斤，多交由行口收購。

## 四、興建設施之基地地號及興建面積。

彰化縣大村鄉○○地段○○地號一般農業區農牧用地，土地面積 5,432 平方公尺。

網室申請興建面積為 5200 平方公尺。

## 五、現耕農業用地及經營概況。

現耕農業用地現況已種植葡萄，且葡萄苗栽已有 5 年生以上。

## 六、現有農機具名稱及其數量。

小型搬運機一台。

## 七、設施建造方式。

以水泥杆柱及度鋅銹管搭設棚架，上頭鋪設塑膠布。

## 八、引用水之來源及廢、污水處理計畫。

引用農田灌溉溝渠水源、無廢污水排放。

## 九、對周邊農業環境之影響。

無影響。

## 十、農業事業廢棄物處理及再利用計畫。

無農業事業廢棄物產生。

註：本經營計畫係為參考範例，提示申請人各項目可填寫之內容，是否採表列方式或佐證相關圖片之文件等，則得由申請人自行決定，經營計畫亦依實際申請之設施性質及狀況予以撰寫。

# 委 託 書

立委託書人

因事務繁忙，不克親自前往，故立此書委託

君向貴所申請農業用地作農業設施容許使用及領取農業用地作  
農業設施容許使用同意書等一切事宜。如有虛偽不實本人及受託人(代理人)  
願負一切法律責任。

此致

六腳鄉公所

委 託 人： (簽章)

統 一 編 號：

地 址：

受 託 人： (簽章)

統 一 編 號：

地 址：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 環保衛生處理切結書

茲本人 擬於六腳鄉 段 小段 地號

土地上興建農業設施( )，並做妥相關環境衛生改善設施，倘若本人農業事業廢棄物引起居民之抗議或丟棄於鄉公所垃圾子車內，以致影響到公共設施之衛生情形時，本人願承擔一切責任及處罰，並立即處理改善修復。恐口說無憑，特例此據。

謹呈

六腳鄉公所

申請人：

身分證字號：

住 址：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 農業設施違規使用切結書

本人\_\_\_\_\_申請於嘉義縣\_\_\_\_\_鄉/鎮/市\_\_\_\_\_段\_\_\_\_\_小段\_\_\_\_\_地號  
申請農業設施容許使用（項目：\_\_\_\_\_），將切實依經營計畫書使用，不得增  
建、改建、擴建，亦不得作住家、工廠或其他非農業使用。倘未依經營計畫書使用，經  
廢止容許使用，願依區域計畫法或都市計畫法相關規定裁罰並停止供水、供電，並願自  
行拆除恢復原狀，絕無異議。

本切結書內容由本人\_\_\_\_\_（簽名）親自確認，如有不實，願承擔一切法律責任。  
並將本切結書 1 式 6 份，送公所農業課、建管課、嘉義縣政府農業處等單位各 1 份存查。

申請人姓名：\_\_\_\_\_（簽章）

身分證字號：\_\_\_\_\_

電話：\_\_\_\_\_

住址：\_\_\_\_\_

中華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申請農業用地作農業設施容許使用，應填具申請書及檢附下列文件各五份(送縣府者須六份)  
，向土地所在地之直轄市或縣（市）主管機關申請：

一、申請人之國民身分證影本；屬法人者，應檢具法人登記證明文件影本

。

二、經營計畫。

三、最近一個月內土地登記謄本及地籍圖謄本。但能申請網路電子謄本者  
，免予檢附；屬都市土地者，應另檢附都市計畫土地使用分區證明。

四、設施配置圖，其比例尺不得小於五百分之一。但申請畜牧設施者，其  
比例尺不得小於一千二百分之一。

五、位置略圖。

六、土地使用同意書。但土地為申請人單獨所有者，免附。

七、其他主管機關規定之文件。

八、設施四面立面圖